

增城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举报涉黑涉恶线索的公告

为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打赢这场攻坚战，确保国家长治久安、人民安居乐业，希望广大群众积极参与，大力检举揭发违法犯罪线索，凡是发现涉黑涉恶的情况，特别是以下列举的十类，请立即向区扫黑除恶办和相关部门举报，一经查实，即对举报人给予奖励，并对举报人和举报信息严格保密。

十类黑恶势力性质违法犯罪活动

一、以暴力、威胁或“贿选”“霸选”“骗选”等手段，干扰基层选举，把持基层组织，侵吞农村集体财产，攫取非法利益，称霸一方，欺压、残害群众等实施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或充当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的“黑恶村官”。

二、聚集在农村、“城中村”、城乡结合部拉帮结派、寻衅滋事、打架斗殴、强拿硬要，恃强凌弱、残害无辜，横行乡里、称霸一方的“乡霸”“村恶”等黑恶势力。

三、依仗宗族势力，组织家族成员或煽动其他群众聚众闹事、暴力抗法、对抗政府，侵占集体财产，垄断集体资源，为其个人、家族及同伙谋取非法利益的宗族黑恶势力。

四、以开设赌场为主要敛财方式，为争夺赌场、索要赌债、收取“保护费”等实施聚众斗殴、寻衅滋事、非法拘禁、故意伤害、敲诈勒索等行为的涉赌类黑恶势力。

五、以暴力、威胁、恐吓、强占、滋扰等非法手段放贷讨债、插手民间纠纷，实施非法拘禁、寻衅滋事、聚众斗殴、故意毁坏财物、非法侵入住宅、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等行为的“套路贷”、“校园贷”、“现金贷”、“裸贷”等非法高利放贷、暴力收贷、非法讨债类黑恶势力。

六、在土地流转、房产开发、矿产开采、工程建设等行业领域，雇佣黑恶势力，纠集社会闲散人员，恶意竞标、暴力围标、强揽工程，非法占地、滥开滥采、暴力拆迁等犯罪团伙。

七、盘踞在集市贸易、农副产品批发、商品零售、建筑材料等各类市场，欺行霸市、强买强卖、敲诈勒索，破坏正常经营秩序类市霸、行霸类犯罪团伙。

八、涉及非法拘禁、敲诈勒索、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活动的“传销式”、“地下出警队”等黑恶势力。

九、涉及“校园欺凌”、“黄赌毒”、“涉枪涉爆”等群众反映强烈或媒体报道的其他涉黑涉恶类违法犯罪人员。

十、实施入境渗透、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的境外黑社会组织及其成员，以及实施其他相关的跨境有组织犯罪活动的团伙和人员。

**举报
受理**



信件举报

地址：增城区增江大道北5号（增城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）。



邮箱举报

13560284030@163.com



电话举报

13560284030、110
(24小时受理)
020-32826831
(工作时间受理)



平安增城微信
公众号举报

增城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2月24日